

长篇小说《萍踪系列》第一部

名门淑女

杨觉 著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长篇小说《萍踪》第一部

名 门 淑 女

杨 觉 著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· 北 京 ·

目 录

第 一 章	传 戒	(1)
第 二 章	云压紫禁城	(30)
第 三 章	传 单	(49)
第 四 章	走进学府	(63)
第 五 章	新婚燕尔	(80)
第 六 章	暗 箭	(99)
第 七 章	参拜师父	(118)
第 八 章	豆腐脑铺开张	(136)
第 九 章	朔风中	(150)
第 十 章	中南海	(170)
第 十 一 章	奖 赏	(185)
第 十 二 章	寒 假	(194)
第 十 三 章	买 药	(205)
第 十 四 章	除 夕	(215)
第 十 五 章	掩 护	(239)
第 十 六 章	心连心	(248)

第十七章	倒春寒	(261)
第十八章	神秘的旅行	(277)
第十九章	我们胜利啦	(292)
第二十章	乱云飞	(324)
第二十一章	再扮花木兰	(344)
第二十二章	打鼓儿遇险	(353)
第二十三章	大觉寺	(372)

第一章 传 戒

清光寺定于民国三十三年九月初一日传戒。

这座古刹，是北京城有名的寺院。住持梵光，是全国知名的高僧。传戒的消息传出，在日本军队统治下的各地寺庙的和尚，都准备启程来京受戒。

清光寺香火很盛。传戒的佳音驱使着善男信女前来布施。寺内更加繁忙，开始油饰佛殿。山门上的“敕建清光寺”五个大字涂上了金粉。钟鼓楼、天王殿、大雄宝殿都油饰一新。知客师忙于接待各地前来受戒的佛门弟子。居士们也络绎不绝地前来上香布施。

在居士当中，有伪官僚，伪军官，也有高级特务，有商界巨头，也有退隐的军阀、政客。这些贵族豪绅的太太、小姐，倒是清光寺的常客。在这些太太、小姐中间，有一位名门淑女，她姓吴，叫碧芳。

这吴碧芳的父亲吴敬庵，是京津有名的资本家。擅经商，乐善好施，就是不入官场。现在，他的公司、工厂，都是依靠经理管理。他任董事会的董事长。前妻只生了两个女儿，小女便是吴碧芳。太太死后，吴敬庵又娶了一位续弦。

吴敬庵对女儿的教育很严，请来两名家庭教师教女儿读书。一名教师是清朝的秀才，专讲四书五经；一名英国老太太教她英语。吴碧芳在家读书，最讨厌老师给讲《女儿经》之类。老先生这天开讲不久，吴碧芳就不爱听了，便对老先生说：“先生，咱们歇会儿吧。您跟我玩小老鼠怎么样？”老先生只好答应她，和她一起玩纸糊的小老鼠。她拿着小老鼠在老师背上爬，不住地说：“先生，它要找油吃！”逗得老先生哈哈大笑。要不，她就要过老师的花镜说：“咱们给

小老鼠戴上。”她把花镜放在小老鼠头上，笑了：“这眼镜太大，不像先生。让我戴戴。”她戴上花镜，学着老师的腔调：“吴碧芳，你不好好念书，我可打戒尺！”说着，拿起戒尺，往自己左手心打。老先生忙笑着抢过戒尺：“别真打，别真打呀！”有时，她想和姐姐一块出去玩儿，就让老师放学回家。“老师，咱们今儿放假啦！”老师不敢回家，说：“让老爷子知道还了得！”她就告诉老师说：“我爸爸上天津去啦！”

就这么在家读了几年家馆。她实在不愿读四书五经，倒是向英国老太太学了一口流利的英语。她看见别的人家孩子都上了洋学堂，有的堂兄弟还到美国、法国去留学，于是，她也要求上洋学堂。很快，爸爸便解聘了老先生，让她和姐姐到洋学堂读书。

她在中学毕业后，上了辅仁大学。也是想上课就上，不想上课便到公园游逛。修女们让她读《圣经》，她手里捧着《圣经》，心里却唱京戏。她最喜欢《风还巢》，唱起来真是有板有眼。她那圆润高亢的好嗓子，引得一些不爱读书的同学，和她一起唱，一起拉琴，一起欣赏。她的英语基础好，学得不错，和神甫修女们对答如流。所以神甫修女们对她很好。到了考试，没有一次考好，能及格就不错了。所以，她不是个好学生。反正大学毕业后回家当小姐，她爸爸有的是钱，供她去玩去乐。

她家太有钱了。她拿钱不当钱，对老妈子奶娘都很好，不愿吃的，不愿穿的，都送给她们。有时新做的衣裳不顺心，一甩手扔给老妈子：“这件不好，给你吧！我另做一件！”

她不学针黹，不爱绣花，不爱琴棋书画。爱跳舞，爱打麻将牌，爱唱歌，爱听京戏。她家和叔叔们家经常办堂会，名角都来家唱。她便结识了不少梨园界的名伶。她本家的叔伯弟兄很多，堂姊妹也不少，姐夫妹夫们都是她的舞友、牌友、酒友。她还有一手绝的——爱女扮男装。冒充男子，和哥哥弟弟们玩儿起来方便。有时穿长袍，有时穿西装。头发剪得和男子分头一般长短。戴上呢子礼帽，穿上

尖皮鞋，和兄弟们在街上挎着胳膊走。他们一起去戏园子看戏，去茶馆听评书、大鼓，去舞厅跳舞。她觉得只有和这些兄弟们一起玩儿才过瘾。谁也没有想到，这天她突然向本家大哥提出：“你们什么时候领我去窑子看看？”

“那可不是你去的地方！”

她笑笑说：“只许你们去。我去看看什么样儿，一定挺好玩儿！”

几个弟兄跟着起哄：“领你去看看。你可千万别说话，听出你是女的就玩儿不好啦！”

她不抹脂粉，不涂口红，摘下耳环，穿上西装。在华灯初上时分，尾随兄弟们进了妓院。她觉得新奇，又有些胆怯。她不说话，只是看那些妖艳女子，心里产生一种说不出的滋味。是苦，是甜，是辣，是酸，她都莫明其妙。她看着哥哥们和妓女说笑，觉得好笑，“怎么这些女人说话的调儿不对味儿！”想着想着噗哧一笑。那妓女也觉得奇怪，便上前问她：“您笑什么？您怎么这么腼腆不说话？”走到跟前，用手拉她，触到了她的乳房，惊讶了一声：“哟，您是位太太！”

吴碧芳脸一红，对哥哥们说：“咱们走吧！”到了大门外，她后悔地说：“这脏地方，我可再不想看啦！真是活地狱！谁能救救她们？你们别来作践她们啦……”

说起她的婚事，叫人听了觉得可笑。说出来也许不相信。

她大学毕业那年，姐夫曹宗汉刚刚在国民党军队里当了一名少尉副官，他是一位官僚的后裔，一心想往上爬，便把他的小姨子介绍给他的师长范立本。

第一次见面是在舞会上，曹宗汉邀她去参加舞会。吴碧芳高高兴兴地在他陪伴下进入舞场。第一个就给师长范立本介绍。范立本知道她是名门闺秀，年轻漂亮，大学生，一口流利的英语，不同于一般小姐。便有爱慕之心。舞会之后，曹宗汉对吴碧芳说：“妹妹，你看我们师长这号人物怎么样？这么年轻当师长，少有！长得多帅！多少名门小姐追他，都谢绝了。就是对你有特殊的好感！你不如和

他结婚。手里有兵权，比有钱有买卖来势。再说，他爸爸是国民党元老。天下是国民党的，很快他就升军长、司令。你就是军长太太，出门有护兵马弁，多阔！”

吴碧芳倒不在乎他是师长、军长。她喜欢范立本年轻漂亮有风度，喜欢他那军人的英姿，特别喜欢他那种少有的神气。他是军人，受过高等教育，懂礼貌，说话待人文质彬彬，没有军人那种粗俗、蛮横的恶劣气质。跳起舞来，风采翩翩，轻盈潇洒。是她接触的男性中，少有的美男子。

她同意了和他结婚。

其实，她蒙在鼓里，上当了。范立本家里有一房妻室。曹宗汉装不知道，不告诉她。反正把小姨子送给了师长，他能升上尉，就达到了目的。他知道吴碧芳不懂世事，怎么蒙她都行。由范立本出钱，派曹宗汉置办。先在什锦花园胡同买了一处四合院，又在香山租了一处别墅，让吴碧芳先住进去。这别墅名义上是曹宗汉租的，让吴碧芳逛香山、西山方便。不久，范立本在别墅举行了一场舞会，宴请宾朋。舞会之后，范立本就留在别墅不走了。就这么，吴碧芳算是结婚了。

婚后，便住在什锦花园，自然是吃喝玩乐。只要有玩儿的，她就高兴，没有什么志向，更谈不到理想。爸爸不同意，生米已成熟饭。把曹宗汉大骂一顿，再不让他登门。堂兄弟们也不再理他，都骂他缺德！

第二年就是民国二十六年，卢沟桥事变。日本军队攻打北京城，国民党军队往南撤退。范立本让她收拾行装跟着走，吴碧芳舍不得离开爸爸，舍不得离开北京，她觉得离开北京就活不了。她不愿意跟着军队乱跑，她要过安定舒适的生活。范立本劝她不动，只好说：“你不走，我可走啦！”

吴碧芳说：“你去打仗，说不定一年半载就打胜了回来啦。我等着你。”

范立本痛快：“我要回不来，你嫁人也行。”

吴碧芳也干脆：“好吧，咱们一言为定：等你三年！”

这位国民党师长，一走三年连个音信没有。只给吴碧芳留下什锦花园那处宅子，和两个金戒指。他本来就是玩弄她，一走就没想再要她，反正也没有明媒正娶。

吴碧芳也不在乎，你回来咱们是夫妻，不回来拉倒。反正我有的是钱，不靠谁。让我从一而终、三从四德我不干。她从小看《今古奇观》就笑着对哥哥们说：“叫我像杜十娘那样，我可学不了。多受罪呀！”

北京城被日本军队占了以后，日本人曾邀请吴碧芳的爸爸吴敬庵出来当官，参加维持会，他托病谢绝了。他心里明白：当汉奸要留个骂名，万万不能干。他这个人所好的是：一辈子不当官，不入官场。从民国以来就看得清清楚楚：没有一个当官的不下台。有的还惹来杀身之祸。做买卖能发财，也稳妥。不管你谁上台掌权，我也是商人。哪一派我也不是，哪一派也得靠我支持。他的买卖大，资本雄厚，退居幕后操纵，让他的侄儿出面和日本人打交道。

他蛰居家中，很少在社会上露面。只是好朋友、老世交经常来往。他一向信佛，是清光寺的居士。所以常常到清光寺和住持梵光下棋，品茶，坐禅养性。

吴碧芳虽然自己有家，独自在家闷坐也无聊。她也不愿住在什锦花园，嫌那是已经断了关系的范立本给她买的。爸爸又在西城宫门口给她买了一处宅院。独门独院，一座西式小楼，有花园，有亭台，有假山，有真水，幽静安适。但她还是常住娘家。亲妈不在了，和继母又说不到一块儿，就跟爸爸常去吃馆子，逛公园。吴敬庵讨厌大女婿曹宗汉，也不喜欢大女儿了。对吴碧芳倒是加倍疼爱。吴碧芳曾经对他说：“爸爸，我妈不在了，有了邓婆，您就不管我啦？”吴敬庵说：“你放心吧！我的钱你随便花。我死以前一定给你留下财产。”

吴敬庵有两大嗜好：一是爱吃。不管是南菜北菜，不论是大教、清真，京津两地，没有一个名家馆子他不到的。这些饭馆餐厅，上至经理，下至堂倌，没有不认识他的，尤其是堂倌，他一到，伺候得特别殷勤。就因为他临走的时候，有一笔可观的小费。第二个嗜好是信佛念经。他相信只要心诚，佛爷会保佑财运亨通，平安吉祥。他不爱要钱，不贪女色。每天清晨和晚上，独自在佛堂，跪在神像面前，诵念《金刚经》三遍。真是晨昏三叩首，早晚一炉香。他劝女儿信佛行善，必有好报。

吴碧芳知道爸爸信佛最诚，从不在爸爸劝她信佛时顶撞他老人家。总是满口答应：“我慢慢学念经，多做善事。爸爸，您放心吧！”每天早晚爸爸诵经时，她从不干扰。谁有什么急事找吴敬庵，她都出面挡驾。嘱咐下人们：“千万不能在老爷子念经时打扰他。”等爸爸念完经，不到一分钟，她就去跟爸爸要钱，要衣料，要钻石，要爸爸带她去玩儿。

吴敬庵替她考虑：你丈夫是国民党军队的师长，谁都知道。日本人想借此找碴儿，你就回避回避。少和那些市俗人交往，不看他们诈财蔽竹杠。

每次爸爸这么劝告，她都干脆回答：“他是国民党的师长。我和他又不是正式夫妻。原来说等他三年，如今，他一点儿信儿没有，我们早吹啦！”

爸爸又劝她：“你看这世界上，不过是酒色财气。我这万贯家财，不过是过眼云烟。我就盼活着时别败家，死后给你留下一笔财产，也别受罪。要不我总怕你出去惹事。现在这世道不像事变以前，这么大的北京城都变成日本的啦，大半个中国也变成日本的啦！还不明白吗？”

吴碧芳点点头：“明白！”

“依我说，你呀，想吃什么，想穿什么，想花钱我都给你。可有一样，不如跟我去庙里和住持下棋，比什么都好。慢慢再参禅，念念佛

经，自然就悟了禅机。心静，平安，乐在其中。要相信善有善报！”

吴碧芳跟着爸爸走下汽车，来到清光寺山门。她望望山门上石刻的“敕建清光寺”五个大字，便对爸爸说：“这山门还不如咱们家花园的‘别有洞天’好看哪！”

爸爸面色严肃地斥道：“胡说什么！”

进了山门，果然是一座宽敞的寺院。古柏参天，幽静肃穆，与门外繁华世界形成两个天地。长石铺的甬道直达天王殿前。左右有钟楼鼓楼。东边一座院落，门口挂着“佛学院”的牌子。再往前走，佛学院北边是居士林。看门僧人早已过来向吴敬庵施礼。

吴敬庵问：“住持在吗？”

僧人答道：“在。您往里请吧。”

吴敬庵领着女儿从天王殿东边小门穿过，来到里院。知客师悟皈和尚隔窗就望见了。急忙出来迎接：“吴施主来了，请里边坐。方丈在等您哩！”

吴敬庵没有往方丈处走，先来到知客禅房。从衣袋里取出一个厚厚的大封套。上写：“敬献清光寺梵光法师”。下款是：“居士吴敬庵拜”。

知客法师连忙双手合十称道：“善哉，善哉！”说着，看看吴敬庵身旁的吴碧芳，不敢贸然称呼小姐，怕是姨太太。便问：“这位是……”

吴敬庵忙指引：“这是小女碧芳。”又对碧芳一指知客师：“这是悟皈法师。以后多多向法师请教。”

悟皈这才仔细打量了吴碧芳两眼。只见她生来的俊俏，大家闺秀模样，年纪不过三十。便说：“小姐也来参禅，小寺有幸。”

知客师陪着吴敬庵父女来见方丈。住持梵光迎上前来，让坐。吩咐小和尚智达沏茶。吴敬庵先让女儿拜见了梵光和尚，说明小女也想吃斋念佛，望求梵光收为弟子。待到传戒时让碧芳受戒。梵光非常高兴，满口答应。

吴敬庵要和梵光下棋。请梵光派一名小和尚，领着女儿到寺内各殿看看。

悟皈说：“我领吴小姐参观参观。”

悟皈走在前边，一边走一边手拈项上挂的佛珠，先奔大雄宝殿。两人顺着汉白玉石阶上了月台，仰望大雄宝殿飞檐高卷，巍峨雄伟，金门玉殿，碧瓦朱甍。横额上“大雄宝殿”四个金字闪闪发光。进入佛殿，见金身佛像，经幢玉柱，黄罗旗幡，香烟袅袅。顿时觉到阴森恐怖。她刚刚要退步出来，悟皈和尚急忙走到前面，微笑道：“小姐，您跟我走。这里是清静佛地，不可怕。”他指着释迦牟尼佛，说明佛祖的身世。又逐个介绍三世佛、十八罗汉诸神。

吴碧芳这才慢慢心里安定下来。她走到伏虎罗汉跟前，听悟皈和尚介绍：“这是伏虎罗汉。”她就笑笑说：“这老虎和动物园的老虎一样！”

悟皈不答。又给她介绍了墙壁上画的三十二应。她看那观世音菩萨普度众生的神态，便说：“观世音救了那么多受苦受难的人。有一天，我要受了难，观世音菩萨，你可想着救救我！把我也超度超度！”

悟皈说：“小姐要解脱轮回，常常来这里闻经悟道就好了。”

这时，小和尚智达来请悟皈。说外面有佛事，请知客师前去。悟皈便让智达陪伴吴小姐到各殿看看。嘱咐道：“要多加照应。”

吴碧芳走出大雄宝殿，从月台上走来，见丹墀左右有两座石碑。便问：“这石碑是哪个朝代的？”

智达答道：“左边是康熙皇帝立的。右边是乾隆皇帝立的。”

吴碧芳笑了：“皇上都信佛，怪不得我爸爸也信佛。”回头问智达：“你为什么当和尚？是不是也因为这个？”

智达没有回答，只念了一声：“阿弥陀佛！”

吴碧芳一笑，轻轻说了一句：“嘿，你倒来劲啦！”

智达不语，领她去天王殿。前龛是大肚儿弥勒佛，后龛是韦驮。

吴碧芳指着弥勒佛笑着说：“这弥勒佛多富态，和我一样，也那么爱笑。”回头对智达说：“我看你们都那么寡言少语的，连个笑脸也没有。是不是净念经？”

智达又呼一声：“阿弥陀佛！”

吴碧芳笑了：“又来啦！你就不会说句话？”

智达脸一红，低头不语。

智达又领她到钟鼓楼看了。到后殿看了舍利塔。回到前边的知客禅房，来见悟皈。

悟皈正和一对夫妇说话。旁边还坐着一位四十来岁的女眷。见吴碧芳进来，悟皈忙给引见。先指指那位戴灰呢子礼帽、穿西装的男宾：“这位是魏先生。”又一指那位年轻女子，“这是魏太太。”

魏先生夫妇站起来，谦恭地说：“敝人魏英奎。”一指妻子，“内人任蕾。”

不等悟皈介绍，吴碧芳便自我介绍：“我是吴碧芳。您请坐，请坐吧！”

悟皈又介绍了那位年纪大点的妇人：“这是袁太太。”

袁太太欠欠身又坐下。这位太太沉默寡言，只是听魏英奎和吴碧芳谈话。

吴碧芳问魏英奎在哪儿做事？魏英奎说在市警察局。又问魏太太在哪儿做事，任蕾说在医院当护士。

魏英奎问：“吴小姐在哪儿做事？”

吴碧芳说：“在家赋闲。”

悟皈接过去说：“吴小姐是吴敬庵先生的二小姐。”

魏英奎一听是吴敬庵的小姐，特意再仔细地打量吴碧芳一眼，“久仰！久仰！”

吴碧芳微笑地说：“我有什么值得您这么久仰的？”

魏英奎郑重其事地说：“吴老先生是社会名流。您的大名早已耳闻。”

“您可真不愧是在警察局做事！”

“您的先生有消息吗？”

吴碧芳一听，心说：“这个人可真厉害！怎么连我的私事也知道？别是拿那小子是国民党师长敲我的竹杠吧？”便爽快地说：“我和他早断绝关系啦！不怕您笑话：我们没有明媒正娶！”

魏英奎连忙赔笑：“我这是随便说说，您何必这么认真呢。”

任蕾对丈夫说：“和吴小姐初次见面，怎么惹她生气呀！”

吴碧芳说：“我说的都是真事，也不怕您耻笑。我也是随便，不怪魏先生问。咱们这才叫一见如故呢！”

魏英奎和悟皈和尚都另找话题，不再提私事。

闲谈当中，吴碧芳才知道他们三位是居士，常来庙里玩儿。那位袁太太是国民党一位军长的姨太太，现在孤身一人在京居住，常到庙里念经坐禅。她是悟皈和尚的同乡，常常帮悟皈缝缝洗洗。

吴敬庵和住持下完棋已是午饭时候。住持让智达来请吴碧芳去吃斋。

这顿素食不过是豆腐干、豆腐皮、豆芽儿、胡萝卜等烹调而成。吴碧芳吃起来满口称赞：“爸爸，这饭比咱家的海味还好吃呢！要能天天吃就好啦！”

吴敬庵说：“好极啦！你就天天来参禅。也免得你在家招惹是非。”

梵光接着说：“小姐天天来，我天天伺候。不来时，有更好的斋饭，我让智达给您送去。”

吴敬庵忙说：“可不敢当！”

吴碧芳却笑笑说：“那，您就布施我；我也给佛爷多上点布施！”

吴碧芳起床时就快十点了。赵妈把她换下来的衣服拿走去洗，沏上一盏碗龙并端到她面前，问她想吃点什么？吴碧芳懒懒地说：“我今儿怎么这么没有精神，什么也不想吃，还想睡。”

“您是着凉了，请大夫看看吧。”

“不看。”

“要不，去老爷子那儿住几天，也散散心。”

“不去。他那小老婆不喜欢我，怕我去跟老爷子要东西。”

“要不，请二老爷家那几位少爷来陪您玩儿？要不去看戏？”

“咱们俩玩儿吧！”

“哟，我能跟您玩什么呀？”

“咱们玩过家家。”

“您都多大了，还玩那小孩子玩艺儿！”

“今儿我怎么啦，什么也提不起我的精神来。”

“您昨儿上庙拜佛累的。喝点茶，看看小说，歇上一天，哪儿也甭去了，就歇过来啦。”

赵妈一说上庙拜佛，她就精神了一下：“你别提那庙里多好玩儿啦！净是金身佛爷。有的面善，有的让人看着害怕，我吓得闭上眼睛不敢看。真像人们说的白无常那样：‘正要拿你，你就来了！’还有那些和尚，看着都那么可怜，整天呆在庙里，多闷得慌啊……”

“人家那是修行。我的小姐，哪能像您哪……”

“我可修行不了！”吴碧芳点着一支烟，吸了两口又说：“那老和尚反正岁数大了，死在庙里为止。可怜的是那些小和尚，年轻地出家，整天念经，烧香，叫香烟熏得呆头呆脑。我就不信他们真的看破了红尘！”

“您不知道，那都是家穷，孩子多，养不起了才送到庙里逃生。我那老大不是给了人，老二送到庙里去了……”

“你不想他们哪？”

“想有什么法子。这会儿都长大了，也没信儿了。由他们去吧！老佛爷保佑……”

电铃响了。赵妈说了句：“得，少爷和您做伴儿来啦。”就往外跑。不一会儿，领进来的却是小和尚智达。

吴碧芳眉梢一跳：“你怎么来啦？”

智达双手捧上食盒：“师父让我给您送来斋食，请小姐笑纳。”

“哟！”吴碧芳精神头儿来了，从沙发上坐了起来：“梵光法师可真认真。我不过随便说了一句你们那饭好吃，当真给送来啦。那就谢谢吧！让你跑这么远，辛苦啦！”

智达念了声“阿弥陀佛”，将食盒交给赵妈。

吴碧芳不高兴了：“又来啦，又来啦！你还会说别的不会呀？”她吸了口烟，吐了出来：“你听我说，进了我这个门儿，不许念佛，要说家常话。”

智达慌得连声说：“是，是，是！”

“这不结啦！那，你就坐下吧！赵妈，看茶。”

智达端端正正坐在下首椅子上。

赵妈先给智达端来一杯茶。随后把智达送来的素食端上一小碟：“小姐，您早上还没吃东西，就吃点斋吧。”

吴碧芳把烟头掐灭，接来说：“这倒好，我可真成居士啦！”

她吃了两口，递给赵妈：“你尝尝，真好吃！”

赵妈说：“好吃，您就多吃点。我往后再尝。”

“给你吃，你就吃。你怎么也学他那么神里神气的了！”

赵妈说：“厨房里还有，我去吃。”

“不，就叫你吃这个！”

赵妈接过去，夹一筷子吃了。回身便去厨房，被吴碧芳叫住：“你去做什么？”

“给您换双筷子。”

“算了吧！我没那么多讲究。你还不知道我这脾气怎么着？！”

赵妈又把小碟素食送到她面前：“真好吃！好吃！您就都吃了吧！”

吴碧芳一边吃一边问智达：“你今年多大啦？”

智达站起来答道：“二十六岁。”

“哟，你还比我小两岁。我以为你三十了呢。什么地方人哪？”

“河北沧州。”

“那不是林冲发配的地方嘛！那地方一定挺穷。你是不是家穷才当和尚？”

“是，是。”

“快坐下吧。到我这儿还有个规矩？随便！没那么多礼儿。礼多了，我可受不了。除了见我们老爷子，我到哪儿也不客气。往后，你来我这儿也一样。都那么拘着干什么，像戏台上那么文皱皱的，我不行。记住了吗？”

智达刚坐下，又站起来：“记住了。”

“记住了怎么又站起来？”

智达立刻又坐下。吴碧芳抿嘴笑了：“这就对啦！”

吴碧芳吃完，将小碟递给赵妈。吩咐：“把老爷子刚给的那乌龙茶送给梵光师父。”又问智达：“念过书吗？”

智达刚刚欠身要站起来，吴碧芳连连摆手。笑道：“坐着，坐着。好像我这儿有个销器儿，一说话就把你弹起来一样。”

智达忙答道：“念过。”

“小学，中学？”

“先是师父教我认字，后来进佛学院。”

“毕业啦？”

智达点点头。

吴碧芳有点惊讶：“你也算是大学生啊！一定比我强。我也是大学生，学的全忘了！你会梵文吗？”

“会点。”

“在哪儿学的？”

“佛学院。”

“呀！那你可了不起！”吴碧芳又点上一支烟。“可惜，你就会念经。要不当和尚，你就阔啦！”